

溝 · 韓必晴

阿水伯騎的腳踏車才「嘎」一聲煞住，停在三合院的屋簷下，阿水姆就迎出到院子，迫不及待地吼說：

「啊你是去叨位？四處找不到你人！」

「是有什麼代誌？」阿水伯答著。

「你的好小弟阿明，打電話來亂，又說要賣土地；說什麼咱攏老了，種田太艱苦，不要霸著祖田不放手……」阿水姆一直嘮叨著。

阿水伯皺著眉，不發一語，逕自走向水井，用力壓手把，沁涼的井水沖向泥濘雙腳，阿水姆追著念叨說：

「啊你是有聽到唷？你這個做大兄的那也這無用，放你小弟對咱大小聲，眼珠裡還有尊重兄嫂喫？」

阿水伯點根菸，漫步到偏屋水塘邊，回頭對阿水姆說：「我知啦！」望著剛冒竄出的絲瓜嫩葉，阿水伯想，今年要早點疏枝葉以利絲瓜開花結蕊。想到阿明的話，「種田真艱苦」，會嗎？阿水伯想不透，么弟阿明從小就很少下田做農活，後來做木匠學徒就更少回家。當完兵，結了婚也搬出祖厝，幫人釘木櫃、木門營生，生意鼎盛時也雇了三個學徒；後來木工式微，阿明又和人合夥開工廠，生產飼料用紙袋和尼龍繩子，狀況一直不錯。豈料阿明染上賭癮，時常賭輸錢，瞅著他已是大

人大種，有妻有子，也不好去訓斥他；想不到他還在外包養一個酒家女，阿水姆好心去提醒阿明老婆玉娥注意，卻被她回罵說是造謠生事。沒想到兩個月後，阿明倒了會，避不見面，村裡的會腳都跑去跟玉娥討債，賣車子去抵債時，才發現福特千里馬那部車竟然過戶在那酒家女名下。玉娥羞憤交加，尋死覓活嚷嚷要離婚！阿水伯夫妻倆好說歹勸，又送米送錢給玉娥，想幫阿明度過難關。阿明整天躲躲藏藏，怕被債主堵上。又簽了好多借條，誰知道能否兌現？雖說「一人一家事」，村民不會去找阿水伯要債，但是誰都知道阿水伯兄弟四人的祖田還沒分家，阿明那一份至少也值些錢吧！阿水姆見人就說：「祖公啊放下的財產，夭壽啊，不能賣的！」阿明被債主逼急了，除了打躬作揖，只能告訴債主，一旦祖田分家賣掉，一定還錢。阿水姆和阿明就在這個關節對上了，讓阿水伯非常爲難。

阿水姆走到菜圃摘了些空心菜，拿進廚房氣呼呼地把菜摔在地上，坐到小板凳，有一搭沒一搭理著菜。腦中浮現的是年輕時嫁到阿水伯家的往事：那時阿水伯的三個弟弟和兩個妹妹都還沒婚嫁，加上沒分家的大伯、小叔兩家，總共有三十二口人。身爲長媳的阿水姆每天有做不完的家事，清晨天才朦朧亮就起床開始生火煮豬食，爾後再準備眾人早飯。彼時公婆掌家計大權，吃的是攏了一半地瓜籤的米飯，配菜常常是醃蘿蔔乾或者是菜園裡種的芥蘭菜、高麗菜，硬梗又苦澀，與連皮的肥豬肉一起炒，盛盤裡可見漂浮著些許油絲。當家的婆婆還交代要多下鹽，閩南語美名爲「鹹香」，其實是讓大家因爲怕鹹，吃大口的飯配少許的菜。

三十多口人分四番吃飯，五點鐘左右，公公要吃第一輪，爾後是家裡種田的壯男吃，收洗碗筷後再給孩子們吃，最後才輪到妯娌女眷。常常吃到最後，桌上已經沒有配菜，只得撒些鹽粒和著稀水飯吃，阿水姆記得自己不只一次翻胃嘔吐。

收拾完早飯，女眷們提著大桶衣服一起到井邊洗。接著是張羅午飯，女眷要輪流送到田裡去，那時常常提著重甸甸的兩竹簍，在烈日下走半個多小時的田埂路才到，再餓著肚子走回來。心裡總想著，只要分了家，哪怕再小的田地，也要好生計畫一下，在休耕的時候可以再種些其他值錢的作

物，讓自己的孩子吃好些、穿好些！

想到這兒，阿水姆心中就有了希望。大家庭中，權威的公婆掌握經濟大權，除了家裡吃喝共同開銷外，各房小孩的學用品、制服，甚至洗衣「茶摳」都得自己打理。阿水姆和妯娌們利用農閒的晚上編草帽、袋子，賺些許外快來支付這些開銷。那時年輕氣盛不服輸，爲了能給孩子多買雙新鞋或者新襪而常常做加工到深夜，偷偷點一盞小油燈，還提心吊膽，唯恐婆婆發現而挨她罵。白天裡忙前忙後，晚上又趕編草帽，可是只要自己孩子穿得比他房的體面，就一點也不覺得累。

也許年輕時的阿水姆長得醜吧，威嚴的婆婆特別不喜歡她這個長媳。新婚時，阿水伯還在外地做工，兩星期才回家一趟，短短兩晚單獨相處，她總是格外珍惜，從不向他訴苦。阿水姆傳統的觀念只覺得，嫁給阿水伯，做他的女人，就得認命。每天起早睡晚，做盡家事、田事，也看盡臉色。記得第一次起灶生火時，因爲一時情急，一口氣吹起滿臉撲灰，澀得眼睛都睜不開。幸虧小叔們幫忙，這才順利煮好三十人的一頓飯。婆婆有事沒事就是那句：「初生的囡囡，乍入門的媳婦，寵不得！」說得阿水姆淚水直往肚裡吞。人前人後，不敢怠慢，日子也就在煎熬裡流去。

阿水伯的父叔輩有五房，本來很大的一片田地就被切割成五份。阿水伯的父親取得五分之一的田地後，又帶著阿水伯四兄弟一起種。首先是大弟阿清覺得種田很辛苦，一年四季忙忙碌碌，育苗、插秧、引水、除草、割稻子、曬穀、裝袋送農會，遇上颱風水災總是擔心受怕，就算年收兩季，扣除繳農會的穀稅和自家留一年吃的量，剩餘的幾乎賣不了多少錢。同鄉有人到基隆碼頭做搬運工，阿清和二弟阿圳也跟著去，不久也把妻小都帶離開老家，從此落戶在北部，除了清明和過年時節，兩兄弟很少回鄉下。種田太苦又賺得少，一代傳一代，田地愈分愈小，逼得鄉下許多年輕人遠走他鄉，彼時工廠漸漸多了，隨便找個工廠做工，也比三兄弟守著那不會變大的田地強。阿水伯是長子，不曾想過要離開老家，就這樣一直和老父親種著四兄弟共有的田，轉眼就三十年了！

當時大弟阿清在外地買房子缺頭款，曾回到鄉下要求分祖產，阿水伯老父親破口大罵，說他是敗家子；後來二弟阿圳也回來吵要分家，阿水伯老父親只有黯然答應。四兄弟先分了祖厝宅地，因

爲田地分散在兩處，分割不易，就暫時由阿水伯家種，可是每年得給三個弟弟少許租金，算是向他們租地來種，也讓老父親還可以去田裡轉轉。想不到老父親在分厝地後不久就因心肌梗塞去世了，四兄弟也沒人再提分田地的事了。

父親去世後，田地還是由阿水伯家繼續種。阿水伯夫妻倆勤奮地種田，有一年還得到村裡農會的獎杯，因爲他們培育的新品種水稻，穗粒最肥大飽滿。想到這裡，阿水姆心中好生安慰；家裡六個孩子個個爭氣，都有正當職業，也很孝順他兩老。遺憾的是，沒有一個願意留下來種田。孩子們也都嫌種田苦。苦嗎？阿水姆邊問自己邊把理好的空心菜放在水龍頭下沖洗，一眼又望見右手虎口處那條長長的疤。

這條疤是有一次送飯到田裡，回途路上不小心絆倒，摔跌到田溝裡，被一塊尖石頭割傷留下的。溝另一邊就是自家田，那時候阿水伯看到她摔倒卻沒走過來扶她，也許是瞅著人多，不好意思吧！回家後，自己包紮好傷口，著實地大哭了一場，也不知道是傷口痛還是心裡痛！以後，每次到田裡看到那條溝，就觸動了阿水姆心底深處的隱痛，蜈蚣似爬在手背的疤也成了她心中一道無法磨滅的創傷。

半世紀種田的日子，阿水姆的皮膚曬得黝黑，兩手粗糙，看上去十分蒼老；這些年來，田裡的事都有機器代勞，就連在廣場上翻曬稻穀，兒子也堅持雇人來做。阿水姆已經多年都不去田裡做活了，閒時到臺北、臺南看看孫子、外孫，女兒、媳婦又買給她胭脂面粉，頭髮染黑燙鬈，出門穿著絲襪，手提個泰國鱷魚皮包，看上去已完全不像個「作息」的人。難怪阿明會手指著阿水姆要她清心、享老福去吧！還死抱住這塊水田做什麼，不是擺明和小叔們過不去嗎？

靜下來想一想，阿水姆連自己也不知道爲什麼不肯鬆口答應他們賣掉田地？總是感覺，那塊田有自己依附數十年的感情；因爲它，使得自己和街坊鄰居有了聊天的話題，有了自己過去的回憶，有了希望和喜悅！尤其是年輕一輩的種田家，哪個見到她都是「水姆早、水姆好」的問候，把他們的水田看成是一塊模範田，因爲他們曾培育出最肥碩優質的穀粒；也把他們的水田看成是一塊狀元

田，因為水伯、水姆的兒女個個爭氣，在鄉里是「一枝」，最讚的！

就是這些個複雜的情愫，阿水姆咬住不鬆口。想想也難怪阿明、玉娥夫妻倆怨恨，狗急也會跳牆嘛！不過這也是他倆咎由自取。阿明生意旺盛時，開著一部千里馬大轎車，神氣拉風；玉娥更是跩，不但吃的、用的非常講究，就連孩子就學都迢迢僭越學區，轉進都市讀；鋼琴課、英文家教排得很密實。三天兩頭來阿水姆處炫耀新衣服，那股氣焰簡直沖天。後來阿明因著生意上的應酬染上賭博，動輒有數萬元輸贏。又聽信損友胡亂投資自己外行的生意，弄得債台高築，挖東牆補西牆，最後連本業都拖垮了。現在玉娥賭氣帶孩子住在娘家，阿水姆跑去幾趟，勸玉娥回來幫阿明顧好家庭，再圖振作。不料又招來玉娥怨懟，指他們見死不救，罔顧手足情。玉娥更在債主面前大肆批評阿水姆故意攔著不賣田地，害他們被銀行、討債公司逼得走投無路，放話說要斷阿明腳筋！搞得全村子許多人都背地裡講阿水伯沒個做人阿兄的樣子，阿水姆也缺少阿嫂的氣量。爲了這些傳言，阿水伯沮喪又懊惱了好些日子；一面想把田契交給阿明辦貸款，一面又不知怎麼跟老伴說。

煎一盤小黃魚，煮碗絲瓜麵線湯，再把空心菜炒上桌，阿水姆去廟口老人中心找老伴回家吃飯。鄉下人素來節儉，老兩口子從來只在餐桌上配一道葷菜；阿水姆愛面子，她總是穿紅戴綠讓別人看到她的光鮮體面，在家吃得卻很寒碜，反正沒人會知道。

兩口子正吃著，忽然聽到：「阿水兄！喔？在吃飯哪。」

阿水姆迎著聲音看去，原來是村尾阿康的小老婆——阿環。看她尖著嗓子講話，走路左搖右擺的妖嬈相，村子裡大家都說是「注定」細姨命。與阿水姆同年紀的村婦沒一個看得慣她；也想不透，像阿康那麼踏實忠厚的老厝邊，會從都市帶回一個茶店查某當小老婆，氣得阿康嫂長年吃齋禮佛。阿康帶著小老婆住到工廠，兩造不見面，落個清靜。令人不平的是，阿康嫂的七個子女都不排斥他們的環阿姨，時常往工廠跑。後來才知道，原來阿環掌經濟大權，不時三百、五百給小孩零花錢；這一來大家更加同情康嫂，也視阿環爲心機深沉的蛇蠍。

「唉唷！水嫂啊，你兩人那吶這麼清心！免帶孫子，後生又孝順。嗯！好命哦！哪像我……」阿

環比手劃腳地灌迷湯。

「環啊！有什麼事？」阿水伯站起身來，迎向客廳。

「沒啥大事情。去送貨單，順便來庄內看你們啦！」阿環拉張椅子，一屁股坐下。

阿水姆在廚房豎起耳朵聽，所謂無事不登三寶殿，這女人沒事也從不來家裡泡茶閒聊。
 「水兄，聽說你大漢後生、媳婦都在銀行吃頭路，那是金飯碗咧！隨便說一個月都有十萬元收入；我要是你們，早就搬去和他們一起住。都市真熱鬧，不像這鄉下，要買一塊蜜斯佛陀的粉餅籠無！」阿環愈說愈來勁。

阿水伯吐口菸，笑而不答。

「我們還沒七老八老不能動，不想離開老厝去靠孩子。」阿水姆也來到客廳，語氣有點衝。

「不是這樣啦！你們倆艱苦一世人，也應該享享老福。趁現在四處玩玩走走也好嘛！我去年去泰國玩，不貴，三星期才四萬元，有吃、有住還坐飛機，很好玩呢！」阿環拉著自己的上衣又說：

「這就是在泰國海邊買的，真的俗，一百元一件。穿起來輕鬆又少年。」

阿水伯兩老沒搭腔，氣氛頓時很僵。

「想那時，康仔就是聽我嘴，賣掉他家那塊地，和別人投資開工廠、做生意，不然現在哪能賺錢，還不是得去翻曬稻穀，辛苦做田事。所以，康仔常跟我講，水兄你腳關節常發病，實在應該把水田賣掉，你們後代攏有『讀冊』，誰人還去種田？」阿環終於說出來意。

「你們如果要賣，我有熟識的人牽線，免佣金。咱們是老厝邊，我不會騙你們！」

阿水姆氣得站起來，扭腰指向阿環說：

「妳若是來勸我們賣田地，失禮！不相陪了。」阿水姆走向神明廳點香。

「阿環，莫生氣。我女人今天有點反常，也不知是哪一條筋有問題！妳的好意，我真感謝。」阿

水伯吟哦半晌，沒再接下去！

「水兄，你小弟阿明在過年時向我們周轉六十五萬，後來牽一部半新舊的車來抵債，看你水兄的

面子，我們算那車子十七萬，另外四十多萬講好半年內一定還清。康仔看在水兄和我們交陪很深，利息攏總免，只還本金。現在阿明避不見面，我只有來找水兄，我們知道你是有信用的人，一定會給我們一個交代的！」阿環擺著一副債主的臉孔，完全沒有了笑容。

「水兄，你知道我們也是小本經營……」

「是啦！是啦！我了解妳的意思，我會盡快聯絡阿明給你們一個交代。」阿水伯把未抽完的半支菸捻熄在菸灰缸裡，語氣黯然。

「水兄，多謝啦！我就知道你是一個有信用的人，那我回去了。」阿環走著又說：「帶水嫂來我們工廠坐啦！」

阿水伯苦笑說：「不送，慢走！」

阿水姆這廂點了一把香，雙手合十，滿心虔誠地拜向觀世音神像，嘴裡念念有詞。插香在香爐，又跪倒在神案前，俯身再拜後開始擲筊，連擲三回，都是笑杯。阿水姆心慌了，再拜向神案，情急之下竟然以自己的生命來做還願的條件。果然這次擲出了聖杯，阿水姆滿意地連連叩謝神意。

阿環走後，阿水伯算了算阿明欠下的債。倒一個會加上欠阿康的餘款就得要七十萬才擺得平，情急下罵道：

「這個慾生！看他如何收場？」

傍晚時，阿明偷偷溜回村子，打了電話約阿水伯在土地公廟見面。

瞞著老伴，阿水伯硬著頭皮去和阿明談。

「阿兄，阿嫂在家不方便說，我特地來告訴你，有人出兩百五十萬買我們那塊地，除了增值稅，一切費用買方會出。這個價錢不低，二兄、三兄攏沒意見，現在就看你了！」阿明心急地一口氣說完，也順手把最棘手的問題丟給阿水伯。

「阿明，你老實說，到底你欠多少債？」望著眼前已爲人夫、人父的小弟，阿水伯實在不忍責罵，只能關心他的狀況，看看能否幫他一把。

「沒多少啦！只剩幾十萬。」阿明含糊回答。

「老實說！」阿水伯厲聲厲色吼他。

「你欠康仔四十幾萬，阿環來討債，你知道嗎？」

「幹！查某人！她赶不討，她來討啥條！」

阿明嘆口痰，恨恨地說：

「好康的都報給他們，賺到就忘記朋友的好處，我又不是沒誠意，將車子都過給他了！」

「百來萬的債，你怎麼還？當初時好好的工廠怎會突然虧空這麼多？你不替自己想，也要替玉娥和四個孩子想呀！他們現在在崇德厝，你知道嗎？」阿水伯並不多話，這些謗叨是半年來一直想對阿明說的。

「阿兄，免講過去啦！我會東山再起的，一定會再賺大錢的。眼前，你先答應我賣掉那塊田地，你也省得再操勞。我打算和朋友投資做建材生意，市場不錯呢！」阿明口中的新未來讓他的雙眼炯炯有神。

「我……」阿水伯支吾著。

「阿兄，只要是你答應，阿嫂也不會擋。咱四兄弟只有你在種，而且許多事都雇人代工，你也知道一年賺不了什麼錢，不如賣掉。若是你沒啥開銷，你那份錢放給我用，照銀行利息加一分給你。」阿明愈說愈順。

阿水伯想，幸好只是兄弟間談話，要是給老伴聽到，她不氣得跳腳才怪！

「我是阿兄，我有責任保住祖宗財產。」

「什麼時代了！你保住這塊田有什麼意義？放著給別人種或是荒在那兒？」阿明急切地說：

「阿兄，我四十幾歲的人了，你不能看我從此倒下去，我要再站起來，我不要過這種避東避西的日子，拜託你要……」語氣近乎哀求。

阿水伯低頭嘆口氣說：

「村長說，先將田地抵押給銀行，貸出來的錢你先拿去用。」

「阿兄，恐怕二兄他們不會答應。」阿明雙手握成拳，囁嚅地說：

「而且，而且那塊農田也貸不了多少錢！」

阿水伯萬萬想不到，絞盡腦汁想出來的兩全之計居然得不到認同！他氣得板起臉孔說：

「老二、老三那兒我會跟他們說說看，我不能看著田地就這樣賣掉，村人會罵我們是不肖子孫！」

當晚，等阿水姆睡覺後，阿水伯撥電話給二弟、三弟。

兩人似乎預先串通好了，給阿水伯相同的答案，「要就賣斷，四人朋分，各取其中一份，否則就不賣。絕對不答應抵押給銀行。」

阿水伯掛上電話，悻悻然地走到前院曬穀場，就著簷階蹲下來抽菸。夜，好涼好靜。剛借給別人曬完稻穀的廣場被刷洗得乾乾淨淨。阿水伯撿起一粒篩落角縫的穀粒，憑感覺，他也判斷得出，乾燥程度已達農會要求的標準了。

時代真是變了，阿水伯想起自己還是孩童時。雖然身為長曾孫、長孫和長子，卻不敢恃寵而驕；不但對長輩必恭必敬，言聽令從，就是同輩的堂兄，也不敢違逆。如今，自己身為大哥，今年也六十二歲了，在三個小弟面前卻講不出一句硬話，甚至連保留祖產的事都不能做主！

想起老伴最近對他冷言冷語又擺臭臉，再想到阿明焦急無助的眼神，二弟、三弟自私絕情的態度，阿環逼債的嘴臉，還有村人不解原委的惡毒批評，以及村長和幾個老友既同情卻愛莫能助的關心……

阿水伯急得想大叫，喉頭卻緊鎖而發不出聲來。

突然間，阿水伯跑進農具房，匆匆抱起不鏽鋼的農藥噴灑器，背在身上，跑出天井，消失在夜幕裡。

凌晨三點半，阿水姆被村長一夥人接到醫院，院方已發出阿水伯病危通知書。

阿水姆和兒子、女兒守在加護病房外。她臉色灰白，蓬頭散髮，不時地擦拭眼角淚水，嘴裡還喃喃自語：

「老的！你不能死啊！你不能放我一個人……」

根據送阿水伯到醫院的朝永父子說，阿水伯倒在田溝裡，右手還按著農藥噴嘴閥。

醫生初步判斷是吸入過量農藥，加上浸在冷水裡太久，年紀又大，有併發症情況……

三天後，阿水伯總算脫離危險期，但是意識還是不清楚，看到來人就說：

「我去噴藥，你不知道，今年蟲害很嚴重呢！」

阿水伯住院這段期間，阿明沒敢再提賣田地的事，村人和部分債主也因為阿水伯險些喪命而轉批評為同情。只是大家心裡都有數：欠下的債還是在，問題依然沒解決。誰也不知道林家的事會怎麼發展下去！

阿水伯出院後，還是會常常胡言亂語，可是醫生檢查診斷，腦子並未受傷，只是暫時的意識不清，回家靜養，不再受壓力、刺激，自然會慢慢恢復。

阿水姆悉心地照顧老伴，四十多年的夫妻，早已習慣了兩相扶持、作伴的生活，從來沒想過誰會先誰而去！守在加護病房外的那三天，整個人彷彿只剩一副軀殼，茫茫然任人擺布，也不知道自己是怎麼熬過來的，聽到老伴度過危險期，才慢慢恢復正常知覺。

「少年夫妻老來伴」。雖然阿水伯對阿水姆不夠體貼、尊重，也談不上過好日子，可是在阿水姆的心裡，始終覺得，嫁給阿水伯，她很快樂也很滿足！

這天早晨，阿水姆洗好衣服，晾曬在竹竿上。遠遠望見村長和阿明一行人往家裡走來。阿水姆趕忙迎上去，不讓他吵醒阿水伯。

「水嫂，阿明來找我好幾次，說是水兄答應他要將田地拿去銀行抵押貸款，是不是？」村長問。

阿水姆一聽，火上心頭，不由分說，劈頭就罵：

「阿明，我們做兄嫂的是哪一點對不起你？你這樣沒良心，苦苦相逼；你阿兄被你逼得差點沒命，到現在還神智恍惚，你做得太過分了！難道你要害死你阿兄才甘願？」

「阿嫂，妳怎麼這樣說？阿兄自二年紀大，不注意，才會摔倒在田溝，怎麼能怪我呢？而且，我一直勸阿兄賣掉田地，就是不要看他太辛苦啊！」阿明一臉無辜地替自己辯解。

「你真好心，真關心，我們當不起。現在我二女婿已經去地政事務所辦理土地分割手續，一人一份，以後誰要賣、要抵押，各隨人意，不要再來刺激你阿兄。這樣，你應該滿意了吧！」阿水姆說完，揮手示意阿明離開，自己也往回走。

「不，阿嫂，阿兄真的有說要拿田地去抵押貸款，他不願意阮林家的祖產被賣掉。」阿明追上阿水姆好生解釋著。

「阿明，你老兄願意，可惜你另外兩個阿兄不答應，他們害怕你會將他們的份一起吞掉！」阿水姆滿懷氣憤，顧不得兒子、女兒的交代。

「這……他們怎麼對我這麼……」阿明愣在一旁，說不出話。

「阿明，做人要本分，就算是兄弟，也沒有什麼事是應該的。祖公呀留下這些田地，你阿兄和我打算將它續給子孫。」阿水姆說完又招呼村長說：

「來裡面泡茶啦！」

阿明終於沮喪地走了。

在當土地代書的二女婿奔走處理下，阿水伯兄弟的那塊田地終於分割好了。

阿水姆一直把這事瞞著老伴，事成後再偷偷把所有權狀藏在櫃子底。

那廂，阿水伯的病漸有起色，身子骨也養好了。他迫不及待想到田裡去轉轉。

這面，阿水姆拖延、敷衍著，一直不讓他出門。後來拗不過，阿水伯騎上腳踏車，高高興興地出去了。

沒多久，只聽見阿水伯氣急敗壞的叫：

「阿滿！老的！妳爲啥不告訴我……」

「分割土地的事情爲什麼不和我商量？妳竟然自作主張將田地割開！妳知不知道，我是大兄，我不要把田地割成一塊塊，我要它是完整的！」

「你兄弟四人四顆心，分割開了也不用再翻來吵去，各人隨各人意。祖公仔放下來的財產，本來就是四個人分的！」阿水姆小心解釋著。

「妳這個查某人怎麼管這麼多？阮林家的事不用妳插手！」阿水伯厲聲大吼。

阿水姆從未見過老伴發這麼大的脾氣，想起自己這些日子衣不解帶地伺候他，他卻說出這麼無情的話，不禁一陣心酸、委屈而掉淚。

當晚，阿水姆把兒女都找回家說明，無奈阿水伯的態度依然沒軟化，兀自在神明廳，不吃不喝也不說話。兒女們都替老母打抱不平，卻礙於阿水伯昔日嚴父的形象，誰也不敢去勸諫，只有一個勁地安慰老母。

時間一分一秒過去，夜很深了；阿水姆癱坐在沙發，紅腫的雙眼無神地望著前方。兒女們或躺或靠，疲憊不堪又不敢離開。突然，阿水伯緩緩走進客廳，對著阿水姆說：

「老的！跟我去巡田水。」

兒女們如大夢乍醒，個個目瞪口呆。大兒子急忙說：

「阿爸，現在三更半夜，看不清……」

阿水伯未答理，轉身出門，撂下一句話：

「還不快點！」依然權威十足。

阿水姆遲疑半晌，起身跑到後屋拿了斗笠，綁好袖套，捲起褲管，快步跟在阿水伯身後，兩人很快消失在黑暗裡。

「老的！妳還記得年輕時，爲了怕別人擅自引走灌溉的水，我們常常半夜坐在田埂上守著，等看到田裡汪汪一片水才讓別人引走？」阿水伯平靜地問。

「是呀！是呀！有一次，我實在擡不住，打了盹，整個人摔到水溝裡，後來發高燒。那次以後，你就不讓我跟來。」阿水姆想起往事，語氣中掩不住的興奮。

「老的！妳說得對。我們兄弟就像一個已經散板的木桶，不能再箍在一起了！我惜祖產，我愛種田，不能要求他們也跟我一樣啊！」阿水伯嘆口氣又說：

「隨他們去！」

阿水伯信步走到光禿禿的田中央，訥訥地說：

「老的，妳會不會覺得種田很……很艱苦？」

阿水姆一時百感交集，答不出話。阿水伯轉身看著阿水姆良久，慢慢地說：

「很艱苦，是不是？」

阿水姆被老伴看得心中一陣慌亂，急忙擺手說：

「不，不會，啊，習慣了，不會啦！」

月光下隱約看得到阿水姆露出的一口黃板牙和踩在鬆土上的那雙大腳丫。



韓必晴

〉 作者簡介

四年級後段班的我出生於南臺灣，一路從路竹國小、臺南市中山國中、省立家齊女中，再到師大英語系畢業後開始教書、結婚、生子，在職場與家庭間忙碌地打轉，唯一不曾放棄的是讀書閱報以及寫作，退休後開始整理舊稿，承蒙不棄用以補綴，至表感謝。

〉 得獎感言

得獎了，感恩也感謝！

這是一篇舊作，跟著我二十五年，搬過三次家。我一直很珍惜這篇手寫稿，常常拿出來讀，或增或減地修改它，卻不輕易寄去參加徵文比賽。我知道它會受某些讀者青睞的，在未來的某一天！

從小我就愛看小說。小學時代的暑假，依傍在父親放書的檜木箱，翻看一本本書頁泛黃的書，竟是我最清涼的享受。印象深刻的有司馬中原寫的《狼》、鹿橋的《未央歌》、翻譯版《包法利夫人》、《戰爭與和平》、《安娜卡列尼娜》……似懂不懂的讀完。愛幻想的我也想要寫寫，寫的當下，故事中出現的人、事、物，真假虛實都有，他們滿足了我酷愛安排情節與天馬行空想像的癖好。

父親是一個勤奮的筆耕人，他鼓勵我多寫，更要去發表。他常說：「一篇作品，只要有一個欣賞它的讀者，寫作人就值得安慰了。」這句話深植我心也影響我至今。讀書、寫作恐怕是我永遠的情人。

高雄是我的第一故鄉。自從到臺北讀大學後，就業、婚嫁定居新竹，回高雄一直是我心底的最愛與至痛。父母往生後，我很少回高雄，但是卻愈加思念它。少眠的我，夢中常見一頃翠綠稻禾，烈日下隨風擺動，彷彿還嗅到那股飄浮在空氣中的溼熱南風，與兒時的味道一模一樣……

評語〉李喬

「溝」的取材與主題不易討好：鄉下老夫老婦如何讓讀者眼睛一亮？那就考驗作者的敘事工夫與主題詮釋功力了。

本作沒有新鮮花招，只是詳實細膩地描繪「阿水伯」、「阿水姆」，於是一對老人外形內心都浮現出來。對於年紀相差不多的讀者是熟悉的左鄰右舍，至於「現在的」小朋友，那就懵然陌生。

這類題材寫成小說有一「危機」：很難不一路沉到底，最後一絲新鮮空氣都吸不到。

「溝」竟脫出這個困境，結尾叫人鬆了一口氣。

「溝」的語言有一特點，也可以說：很自然地反映了當代臺灣社會的「生活語言」：整體是「華語」的表現，但不知是無心還是有意，混雜了一些福佬語詞或句子。筆者個人認為很好。個人是主張臺灣應往「混雜語言」方向走。

理由是北京語、福佬語、客語在歷史語言學裡是 *ancestor language*，彼此可相容不必互斥。誠然，客語難沾邊，原住民語只能以詞彙為單位加入吧？這就涉及「文學語言」的種種爭執了。個人是十分贊成如「溝」所呈現的面貌。